

# 夏日里的枇杷金果

□ 殷建中

老家的屋后天井里有一棵枇杷树。那是我五岁时母亲栽下的。

记得那时村庄上好几户人家都种了枇杷树，每当枇杷成熟，黄橙橙的枇杷果挂满枝头时，我们几个孩子羡慕得直流口水。

那时农村穷，没有什么可吃的。这成熟的枇杷果总是一大串一大串的，醒目的黄颜色，格外诱人。母亲看到我们的馋相，决定在天井里种一棵枇杷树。我们村里一屋挨着一屋，屋后是条河，没有空余的地方种枇杷树，只能种在天井里。

父亲是读过三年书的“知识分子”，难免咬文嚼字。他对于母亲在天井里种枇杷树竭力反对。天井四面有墙是个“口”，里面种树即加“木”，那就是“困”。生活已经这么困难了，你还觉得不够苦吗？！

母亲是执拗的。生活已这么苦了，再苦又能苦到哪里去？你看，这枇杷果都是成双成对结出来的，是寓意夫妻和好。我们夫妻一条心好好做，日子总会好起来的，管什么“困”得着还是“困”不着。况且这枇杷果黄橙橙的像金果子，有金果子“困”在家里还不好吗？

母亲富有积极意义的全新解释，让父亲马上转变态度，投入种树行列。半大的枇杷树是西头徐家无偿出让的，我们感激之余种得很认真，管理得很认真，不出三年，我家的枇杷树就开始开花结果了。西头徐家也恭喜我们种树成功有枇杷吃了。其实还有一个恭喜的是，他家的枇杷树也减少了三个偷摘枇杷果的少年。

枇杷与“琵琶”谐音，应该是其叶子酷似琵琶而取的谐音名吧。吃过枇杷后，我们知道了枇杷树是粗枝大叶地生长着的，生命力很强的。我们随便扔下的枇杷核，无论在犄角旮旯里，碎砖瓦堆里，房前屋后河边灰土里，都能惊喜地长出一株亭亭玉立的枇杷苗。

枇杷树是一种四季常绿的乔木，仔细观察，枇杷树有着值得尊敬的品格。你看，阴历十月后，花草暗暗地退出与季节的竞争，世界变得萧条时，枇杷树勇敢地怒放了一树的芬芳，满树都爆满了一簇簇米黄色

的花儿，给这个开始冷清的世界平添了一份热闹与繁华。在瑟瑟的严冬的枝头，虽有寒梅傲骨，但总显孤单落寞，而枇杷树一簇簇的花朵与修长绿叶相得益彰欣欣向荣，实在是英雄笑对艰难困苦的豪放与激情。我们从窗户向外看枇杷树特有的热闹，感觉隆冬里也有了一丝暖意。

春光明媚里，枇杷萌发的新叶总给人白毛茸茸和软绵绵的感觉，让人忍不住上去摸一摸的冲动。这个时候百花争艳，枇杷却开始低调了，结出青青涩涩的果子，藏到了绿叶里。但经历秋孕的霜寒地冻、冬花的风雪磨难、春果的冷雨敲打枇杷，初夏的暖阳一照，黄橙橙金灿灿的果子转眼间就挂满了枝头，像漆黑的夜中的萤火虫，藏也藏不住，活力四射地显露出来了。

秋日养霜，冬天开花、春天结果、夏日成熟，枇杷果是人们眼里“备四时之气”的佳果。初夏正是水果青黄不接的时候，这么饱满鲜明的颜值，怎不让人口水横流。

枇杷果是吉祥果。象征着家庭美满、事业成功、品格高洁，深受历代文人和画师所喜爱。唐代羊士谔有诗——

珍树寒始花，氤氲九秋月。

佳期若有待，芳意常无绝。

蛎蛎碧海风，蒙蒙绿枝雪。

急景有余妍，春禽自流悦。

诗句描绘了枇杷树如亭亭玉立的少女，不与人争春，而在万花凋零、秋叶飘落的晚秋季节里，才开始孕育花蕾到寒冬开放，迎着风雪，独显高洁，最后在枝头留下了闪亮的让人喜悦的金果。

我们天井里的枇杷树从没有修剪，一直放任它自然生长，所以长得格外高大，以至于采摘时不得不放一条长凳，有时还要去搭个梯子。当然爬树也可以，但一不小心会掉下来，摔破皮，严重的会折了骨头，好在从来没有发生过这样悲惨的事。

枇杷树亭亭如盖的那年，父亲不幸突发脑血栓走了，留下母亲一个人照顾枇杷树。老屋也经历了翻

建，枇杷树退到屋后几米远的河边杂地里。新农村建设改造河道绿化两岸，枇杷树因被划入统一绿化要锯掉。母亲好说歹说，才让枇杷树免于砍伐，保留了下来。

这几年，枇杷树长得依然茂盛，结果依然很多，都托了母亲的精心伺候。母亲每年总会挖开枇杷树的周围，放入晒干的鸡粪后再培上泥土，所以历经沧桑的枇杷树结的果子颜色还是诱人，口味还是甜润鲜美，这当然是农家有机肥无公害培育的结果。母亲还会把枇杷果加冰糖熬制，做成清肺止咳的枇杷膏给我们留下来。

如果枇杷树真有灵性，知道母亲这样精心呵护它，那它花开寒秋隆冬所受的苦也应该有了一种安慰吧！

农谚有云：小满枇杷黄。枇杷树又该结满黄灿灿的果子了，母亲徜徉在枇杷树下，望望满树的金黄，轻唤着孩儿的乳名，盼盼着回来尝一尝这初夏的甜蜜金果。

周末一到，我们即刻起身回老家。兴冲冲到家，母亲早在前屋里迎接我们，却做了“嘘”的动作叫我们轻声，又朝屋里指了指。我们从窗里看向屋后的枇杷树，只见有两个小孩爬在树上摘枇杷。

母亲小声道：“这两个是隔壁租房子的孩子，就礼拜六的时候会来摘几个枇杷吃。枇杷长得多，摘几个没什么，就是爬树很危险。你们不要去吓他们，以免掉下来。他们采几个马上就走了，耽误不了你们的吃。”我们遵从母亲的嘱咐，轻轻地在前屋停下。

不多一会，屋后的行动告一段落，两个孩子衣兜里装满了枇杷，朝我们扮了个鬼脸撒退了。我们急忙赶上，用凳子，用竹竿，不一会儿，黄橙橙的金果装满了篮子。小满枇杷金黄色的馈赠，那是岁月磨炼后留下的生命的颜色与不改的情怀，我们感恩、珍惜。

看着一颗颗晶莹芳香的枇杷果静静地躺在竹篮里，我们满心欢喜。迫不及待地拿起一颗剥去皮放到嘴里，顿时满口鲜甜。抬头看母亲，母亲也笑着看我们，两边脸颊上各鼓起了一颗历经沧桑岁月的金果。



吴一峰扇面作品

## 告别爱犬琪琪

□ 袁瑾

琪琪，是一只金毛犬，我们也叫它七七，因为女儿抱养它的那天是农历七月七，于是就有了它的名字。

比起曾经养过的另一只调皮捣蛋的金毛男孩晶晶，它就好像是一个特别温柔温顺且人见人爱的女孩。

琪琪在父亲节那天离开了我们。6月19日，星期天，父亲节，琪琪在这样的日子离开了我们。6月11日，女儿带它去宠物店洗澡，还剪掉了长长的毛发，瘦身许多，方便穿雨衣，准备过雨季，还有接下来的高温天气。但到12日琪琪就病了，呕吐，因为之前也有肠胃消化不良，有时吃伤了，一番呕吐、腹泻后自然就好了，所以并不在意。连续两天没好，去宠物医院打了两天吊针，后来两天吃抗炎药、止吐药及保护肠胃的药。它病相极好，很安静地趴着，没有发烧，也没有表现很痛苦的样子，我们以为它会好起来的。

到19日的一早，它在客厅里走来走去，后来在我先生的电脑桌下趴着喘气，感觉它病情加重了，想着要不送医院去住院。到了早上八点，女儿带小外孙一起回家了，我赶紧告诉她们琪琪的病有点严重了，趴着喘气。

女儿走到琪琪跟前，叫着名字，抚摸它，琪琪有点眼泪，开始抽搐。女儿喊我：“妈妈！妈妈！琪琪在抽搐！”我过去看琪琪，它抽搐着紧绷身体，只一会儿时间，琪琪放松了身体，却闭上了眼睛，极短的过程，就这样走了……

是啊，仅仅在女儿回家的十分钟里，发生了这一切，我甚至想如果女儿不回家，它是否就不会这么快去世呢？女儿泪眼婆娑，小外孙嚎啕大哭，我安慰她们琪琪去天堂了，今天父亲节，她去陪伴外公了……是啊，我父亲也很爱它的。

我拿了一条可爱的卡通图案的绒毯给琪琪盖上，一边联系“宠物摆渡人”接琪琪去火化。很快，殡葬车就到了，我们一起把琪琪抬到楼下，装进殡葬车走了……大约两个小时后，工作人员把琪琪的骨灰送回来了。

就在琪琪被接走的刹那，小外孙突然俯身和琪琪吻别，说琪琪再见！哭得很伤心，喊着不要把琪琪烧

死啊！真不知如何跟小朋友解释。又只能告诉她，琪琪走了，我们再也见不到它了！

有琪琪陪伴的快乐时光。琪琪只有八岁，刚刚开始步入老年的狗狗，它没有活到长寿。女儿说，琪琪这一生算不算幸福？又问，一只动物养在动物园，或养在家里，或是生活在大自然，哪种才是幸福？

我也回答不好，各有各命，有不同的幸福吧！回忆和琪琪在一起的时光，搜索我的朋友圈有不少记录琪琪的照片，每个九宫格都填满了爱和快乐。琪琪是女儿抱回来的，小奶狗的时候，女儿亲手带大的，后来琪琪养在我家，照顾琪琪最多的是我先生，一起散步，开车去兜风，去体育馆看球，天气好的话，晚上常常去东湖边。小外孙出生后，有时外公一拖二，推着童车牵着琪琪，去东湖边，琪琪很听话，很安静。先生负责给琪琪洗澡，琪琪生病送去看病。

在琪琪两岁多时，它也有过疯丫头一样活泼奔放的时候，那种想要飞起来的樣子很可爱！

翻看照片，我的朋友圈，我的电脑里，有许许多多琪琪的照片，都是定格记录的快乐瞬间！我确认琪琪是幸福快乐的，我们彼此陪伴，走过春秋寒暑，一起看风景，共享欢乐时光！

记得两年前，还写过一篇和琪琪一起春游的日记《携狗踏春醉夕阳》。我们在东湖边的一个宁静处一起看花红柳绿，等夕阳西下，不料，琪琪在河岸边看风景，而我兴致盎然拿手机拍夕阳下的小草的画面，入了河对岸摄影师的镜头，出现在摄影师的朋友圈，温馨静美！

曾经读过一本书，张嘉佳的小说《让我留在你身边》。小说是以金毛美茜第一人称写的，读完小说，严重中毒，发现狗狗比人更懂你，我把我家琪琪当人了，或者把作者当狗了，因为张嘉佳的美茜就是一只会码字的狗狗，美茜洞悉人性，温暖体贴，与主人相互陪伴，不离不弃……

太多的照片勾起太多的回忆，说实话我是喜欢安静的人，我自己是不会主动去养宠物的，但是茫茫人海，芸芸众生，一只狗狗进了我家的门，就不一样了，缘分啊！

琪琪是如此文静优雅有教养，它不像以前养过的金毛男孩晶晶那样调皮捣蛋搞破坏，还出门乱跑不听话。邻居说琪琪是组织观念极强的狗狗，确实，它从来没有闯祸惹事，而是那样善解人意，所以我带它出去，与其说是我遛狗，不如说是它陪我，我常常拿着手机随手拍，它就安静耐心地在一边等着……

它不曾给我们添过麻烦，即使生病也如此。曾经有过一次手术开刀，仅仅住院三天就好了。这次生病，病相也极好，安安静静，它似乎尽量保持好的状态，它是在维护自己优雅的尊严吗？除了呕吐，没有食欲，我不知道它是否忍受了很多痛苦，因为它没有表现出来啊。让我认为它就会好起来的！真是人生无常，狗生也无常，唯一安慰的是琪琪在女儿回家后，在她的安抚下去世的，相信它会安息的。生命总有尽头，琪琪病中的安静与忍耐，然后安然离世，也是生命的修行与福分吧！

6月15日，我和琪琪河边散步时，还给它拍了照。它步态淡定从容，背景是汉水桥。16日，我们也下楼，走得不太远，没有拍。难以置信，这是琪琪最后一张照片，几天后就水别了！没有管理好琪琪的健康，很抱歉，请原谅我这个自己都不注重养生保健的人。

在琪琪和我们在一起的八年快乐时光中，我们全家都爱它。母亲得知琪琪去世，赶在殡葬车到来之前，让阿姨送来锦旗给琪琪带走。这两天又念经，说是要给琪琪超度。

琪琪和小外孙也有深厚的感情，小时候骑在琪琪身上，琪琪也不生气。再后来，外孙女也会牵着大金毛出门了，人小狗狗大，活泼可爱，常常迎来路人的注目与赞叹。

昨天放学回家，小朋友带回一张画，说这是她写给琪琪的信，琪琪就会回来的！她要告诉琪琪，画面上的她和妈妈在野餐……

我对她说，琪琪现在去另外的星球了，回不来了，琪琪也会想念我们的！

人生有许多相逢与告别，我和琪琪也是。生命的两头是生死，生死之间应该是爱，爱过的生命便是有意义的，这是琪琪给我的生死感悟。

## 苔痕之美

□ 钱续坤

正是“一川烟草，满城风絮，梅子黄时雨”的季节，陪朋友前往其乡下的旧居探访，不曾想在那老屋门前的台阶上，那斑斑驳驳的青苔瞬间就摄住了我的眼球。慢慢地蹲下身来，我试着用手轻轻地抚摸了几下，丝般光泽的质感和心泉微凉的触感，如轻风，如湖水，如雨洒淡墨，纯粹而自然，润泽而剔透，仿佛能让人看见水气在这片冷绿上行走。

事实上，朋友的旧居早已无人居住，加之掩映在万木葱茏之中，这才构筑了一方静谧恬淡的天地。别以为无人造访便一定会了无生机，只要存在微尘与水分，那墙角处，那砖缝里，那院门上，那黑瓦间，随处可见嫩绿、浅绿、草绿、深绿、墨绿的青苔，大一块小一块地分布着。毛茸茸的苔衣是极富灵气与灵性的，它们密密麻麻地紧挨在一起，最早感受季节的体温，最早聆听大地的心跳，最早传递生命的讯息，它们以蚂蚁搬家的速度，延伸着嫩绿的触角，或勾勒成田园的小品，或晕染成灵动的虫鱼，或连缀成写意的山水，真正地把沧桑蕴含在情趣之内，把亮丽映衬于图画之中。正所谓“苔痕上阶绿，草色入帘青”，刘禹锡在《陋室铭》中之所言，果然不虛。

不虛的还有诗佛王维的禅语：“轻阴阁小雨，深院昼慵开。坐看苍苔色，欲上人衣来。”遗憾的是，朋友旧居的院落里并没有可供小坐的地方，因此无法凝神注目眼前那或深或浅、或浓或淡的美丽图案，但是闲情漫步也是一种雅致清韵，尤其是在这样万籁俱静的环境下，疲惫的身心至少可以得到暂时的歇息。这时，假若遇到了盎然的一块或者葳蕤的一片，怎能叫人不停下脚步，俯下身去，痴痴地多凝视一会呢？而看着看着，我似乎也如摩诘居士一样，脑中突然出现了幻觉：那青苔好像要从地上蹦跳起来，犹如天真烂漫的孩子，想亲昵地依偎到我的衣襟上来。显然，这是拟人手法和移情作用所追求的艺术效果，与“门前迟行迹，一一生绿苔”、“应怜履齿印苍苔，小扣柴扉久不开”等诗句，有着异曲同工之妙。可于我而言，只想真切地拾掇自己在乡间生活时的点滴记忆，只想在这尘嚣日上的纷纭世界里，构筑一方物我相生、神韵天成的优美意境。

记忆永远是真实的，意境毕竟是缥缈的，在这一实一虚之间，灵魂的栖处到底应该安放在哪里？现在，我和朋友基本算是远离了故乡，或者说，是故乡的根并没有完全地将我们的双脚系住，因此形而上的怀旧与形而下的青苔相比，绝对会形成一种巨大的反差。事实上，青苔是没有根的，它们拥有的也只是假根，这些假根几乎不懂得伪装自己，更不懂得粉饰容颜，可是它们却能在阴暗潮湿的环境中，顽强地生存并生生不息地繁衍下去，甚至会固执地要将自己的花儿也绽放开来——不可思议吧，这看似渺小卑微的绿色植物，也有叶与花呢！清代的袁枚就留有诗云：“白日不到处，青春恰自来。苔花如米小，也学牡丹开。”这米粒般大小的苔花，在阳光照耀不到的角落里，却能克服恶劣环境，冲破重重障碍，把青春的风采一览无余地展现出来，这能不让人感叹人生的厚积薄发，感喟生命的不可亵渎吗？以《滕王阁序》而闻名天下的王勃，更是借青苔的特性与平庸的世俗作了鲜明对比，显示出那种遗世独立与清高不俗的自我形象：“背阳就阴，违喧处静。不根不叶，无迹无影。耻桃李之暂芳，笑兰桂之非永。故顺时而而不竞，每乘幽而自整。”的确，在青苔的身上，我们可以见到一种坦然、安然、超然、昂然的君子风范！可以领悟一种“岁月静好，安然若素”的人生真谛！

步出朋友的旧居之前，我再次用手轻轻地抚摸了一下那片苍翠欲滴的苔痕。心想，此生且做一片青苔也不赖，可以不让世事左右你的思想，不让辛酸碾碎你的心扉，不让情感润湿你的眼眶，也可以这么宠辱不惊地静静地生长，静静地张望，静静地坐看岁月的流淌，静静地掩埋毕露的锋芒……

## 星光不问赶路人

□ 刘明礼

高考尘埃落定，成绩水落石出，自然是有有人欢喜有人忧。

作家柳青曾说，人生紧要处，往往就那么几步，特别是当人年轻的时候。而高考，无疑便是人生的一个紧要之处。在很多国人看来，高考是人生一个重要的里程碑，也是人生一个极其重要的转折点，它不仅记录了一个人的青春岁月，更刻录着“十年寒窗”的拼搏。的确，对于考生来说，高考无疑是改变命运的重要机会与途径。

是啊，曾经过来的“我们”，谁不以为高考是决定命运的战场？！然而无数事实证明，那不过是青春一战、人生一站！作为一场特别的成长礼，高考以考卷的形式，给“十年寒窗”画上一个小小的句号，也开启了全新的人生旅程。考试成绩揭晓之后，一页青春就此翻过，也意味着一生的事业逐渐进入开启的模式。未来之路，需要从此规划奋斗的篇章，“而今迈步从头越”。

《大学·康诰》曰：“惟命不于常。”高考，虽然说是人生之路的重要驿站，但它并非是成功与否的“楚河汉界”。人的一生都在学习的路上，并不能毕其功于一役。今天金榜题名，只是为成才提供了一个机会，要想登顶泰山，还须经“十八盘”，过“南天门”，才能领略“一览众山小”的风景。反之，如果我们盲目自满，中途懈怠，踟躇不前，终将落入庸常。同样，高考的失利，也不代表着人生的失败。条条大路通罗马，只要不抛弃梦想，不放弃追求，从失利中奋起，在挫折中坚强，就能收获丰厚的人生。高考，不仅仅是一场考试，更是人生的一场历练与蜕变。只有经得起考验，方得人生灿烂。放在更长远的时间来看，一生的重大考验还有很多，甚至有的更加严酷。事实上，从来没有人因为一场考试赢得所有，也没有人因为一场考试输掉一切。

在新的时代背景下，青年人拥有的成长途径、上升通道，比以往任何时候都要多元。高考已不再是“独木桥”，社会也正在用不同的“尺子”来衡量和评价不同的人才。一个人能否成才，关键不在于是否考上理想的大学，而是能否找到最适合自己人生成长的“大学”。这所“大学”，不一定是985或211，也不一定是热门的专业，它或许就是一所“社会大学”。榜上无名，脚下有路，只要有理想、有勇气、有斗志，把高考失利当作人生的一个小插曲，在挫折中奋起，就一定能够由内而外地激发出更强大的动力，勇往直前，达到理想的人生高度。没有抱负就不会拥有美好的未来，唯有奋斗才能成就灿烂的人生！星光不问赶路人，时光不负有心人。